

115 級「張嘉湄紀念獎學金」獎助規則

僅適用 115 學年度指定管道入學之註冊就讀新生

115/7/9 系務會議決議版

■ 獎助項目，包含：入學獎助、修課獎助。

1. 入學獎助

管道	入學獎助（入學第一年）			
	審理學期	基準（須同時滿足）	獎學金（每人）	付款作業時程
申請入學	大一上	分發甄選總成績為正取前 5 名內 學測[數學 A]達前標 學測[英文]達均標 以本系為第一志願	當學期本系全額學雜費，並扣減以下兩項： （有領取者） ①教育部定額減免私立大專學雜費一學期 1.75 萬元、 ②校級「東海大學優秀新生入學獎勵」當學期獎學金 後之餘額。 如為負數，則不提供此項獎助。	（分兩期） 上、下學期 期中考後
分發入學		分科[數學甲]達前標 分科[物理]達均標 以本系為第一志願		

2. 修課獎助

※前提要件：

(1). 須於應修課學期，修畢採計科目。（重補修，不採計！）

(2). 核予獎助的當學期，須為註冊就讀的本系生。（未休學、轉系、轉學或退學）

應修課學期	採計科目屬性	採計科目名稱	修課獎助基準					
			次別	審理學期	採計科目數	學期成績/班排名	獎學金(每人)	付款作業時程
大一上	系必修	普通物理	1 st	大一下	兩科	各科均為 等第 A+ (90 分) 以上 且 總分為班排名前 3 名	同入學獎助	當學期 期中考 後
	系必修	微積分					同入學獎助	
大一下	系必修	普通物理	2 nd	大二上	兩科		同入學獎助	
	系必修	微積分					同入學獎助	
大二上	系必修	電磁學(一)	3 rd	大二下	三科		同入學獎助	
	系必修	應用數學(一)					同入學獎助	
	系必修	電子學(一)					同入學獎助	
大二下	系必修	近代物理導論	4 th	大三上	三科		同入學獎助	
	系 I 類選修	電磁學(二)					同入學獎助	
	系 I 類選修	應用數學(二)					同入學獎助	
大三上	系必修	光學	5 th	大三下	兩科		同入學獎助	
	系必修	量子物理(一)					同入學獎助	
大三下	系 I 類選修	熱力學與統計物理	6 th	大四上	兩科		同入學獎助	
	系 I 類選修	量子物理(二)					同入學獎助	
			7 th	大四下	前 6 次 連續獲獎 (未間斷)	同入學獎助		

註記：

1. 此項獎學金於核發前，須先檢視基金可支用餘額，遇有餘額不足支應當學期獎學金時，得暫停發放。
2. 未達此項獎學金修課基準，且滿足本系 115 級「新生入學獎學金」修課獎助規則者，仍核發修課獎助。
3. 此項獎學金不得與本系「新生入學獎學金」或「學業績優獎學金」重複領取。
4. 未盡事宜，詳見本系「張嘉湄紀念獎學金辦法」；如有疑義，依系務會議決議辦理。